

辛屯镇 2023 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南河村委会议事协商建设项目（二期）投标
邀请书

（招标编号：CXZB-HQ-202306-G03）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鹤庆县

一、招标条件

本辛屯镇 2023 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南河村委会议事协商建设项目（二期）已由项目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37.256191 万元，招标人为鹤庆县辛屯
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邀请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在一期砖混结构议事协商用房基础上加建一层，建筑面积 184.86 平方米，装修
及其他附属设施。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辛屯镇 2023 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南河村委会议事协商建设项目（二期）；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辛屯镇 2023 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南河村委会议事协商建设项目（二期）) 的投
标人资格能力要求：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

投标人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其以上资质；

具备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当前未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资质条件。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有 ☐无

项目负责人资格：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其以上建造师；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
考核合格证书；注册在本公司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

财务要求：2020 年至 2022 年任意一年（2020 年以后成立的企业提供自成立以后年度）（年份
要求）有效的财务报表。

人员配备要求：详见《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

其他要求：1、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及建造师不得为被列为被执行人及失信被执行人，投

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

2、投标人建造师及法定代表人不得存在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后具有行受贿犯罪档案记录，由投标人自行查询；

3、投标人信誉良好，无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被行业主管部门列入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及处罚执行期内、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记录；

4、根据（云劳监局【2018】7号）规定：投标单位不得有拖欠工资记录（自行承诺）。若存在不良记录则取消投标人投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视情节严重情况进行相关的行政处罚；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6月20日08时30分到2023年06月27日18时00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7月10日10时00分

递交方式：云南晨兴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厅（大理市洱河北路河畔阳光往西前行400米杨武诊所旁）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7月10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云南晨兴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厅（大理市洱河北路河畔阳光往西前行400米杨武诊所旁）

七、其他

辛屯镇2023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南河村委会议事协商建设项目（二期）投标邀请书
（被邀请单位名称）：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辛屯镇2023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南河村委会议事协商建设项目（二期）（项目名称）辛屯镇2023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南河村委会议事协商建设项目（二期）（标段）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鹤庆县辛屯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上级补助资金，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招标人为鹤庆县辛屯镇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邀请你单位参加该项目施工投标。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建设地点：鹤庆县。

2.2 计划工期：60 日历天。

2.3 质量要求：按国家相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并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

3. 招标范围及招标规模

招标范围：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所含内容及答疑内容。

招标规模：在一期砖混结构议事协商用房基础上加建一层，建筑面积 184.86 平方米，装修及其他附属设施。

招标控制价：372561.91 元。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

投标人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其以上资质；

具备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当前未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资质条件。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有 无

项目负责人资格：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其以上建造师；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册在本公司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

财务要求：2020 年至 2022 年任意一年（2020 年以后成立的企业提供自成立以后年度）（年份要求）有效的财务报表。

人员配备要求：详见《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

其他要求：1、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及建造师不得为被列为被执行人及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

2、投标人建造师及法定代表人不得存在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后具有行受贿犯罪档案记录，由投标人自行查询；

3、投标人信誉良好，无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被行业主管部门列入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及处罚执行期内、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记录；

4、根据（云劳监局【2018】7 号）规定：投标单位不得有拖欠工资记录（自行承诺）。若存



在不良记录则取消投标人投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视情节严重情况进行相关的行政处罚；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被邀单位有意参加者，请在规定的时间内到云南晨兴招标咨询有限公司领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2 招标文件领取时间：2023年6月20日-2023年6月27日北京时间上午08时30分-18时00分（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招标文件自发售之日起发售时间不少于五个工作日，在发售文件的五个工作日内未购买的，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停止对其发售招标文件。

5.3 招标文件领取地点：云南晨兴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二楼业务部（大理市洱河北路河畔阳光往西前行400米杨武诊所旁）。

5.4 招标文件收取费用明细：1200.00元/份，售后不退。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2023年7月10日09时30分-10时00分（北京时间）。

6.2 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云南晨兴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厅（大理市洱河北路河畔阳光往西前行400米杨武诊所旁）：

7. 投标文件的截止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年7月1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7.2 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云南晨兴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厅（大理市洱河北路河畔阳光往西前行400米杨武诊所旁）。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投标邀请书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投标邀请书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鹤庆县辛屯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 云南晨兴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鹤庆县大丽线辛屯镇政府 地 址： 大理市洱河北路河畔阳光往西前行400米杨武诊所旁

邮 编： 671502 邮 编： 671000

联 系 人： 和群勇 联 系 人： 杨晓霞

电 话： 18708897196 电 话： 15887368549



传 真： / 传 真： 0872-221169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鹤庆县发展和改革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鹤庆县辛屯镇人民政府

地 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鹤庆县大丽线辛屯镇政府

联 系 人：和先生

电 话：18708897196

电子邮件：2636304489@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晨兴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大理市洱河北路河畔阳光往西前行 400 米杨武诊所旁

联 系 人：杨女士

电 话：15887368549

电子邮件：167047199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